

第六章

我们主的再来 目的：万物复兴

主题内容

我们的主在千禧年之前的第二次降临；第二次与第一次降临的关联；教会的拣选与世界的皈依；上帝的拣选与恩赐的救恩；被囚而有指望的人们；先知关于复兴的见证；我们主的再来表明教会与世界的希望。

“主也必差遣所预备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天必留他，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就是上帝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的口所说的。”《使徒行传》3:20, 21

我们的主耶稣要让他的使徒们明白，他会在某一时日，为了某种目的，以某种方式再次来到世上。我们认为，所有熟悉《圣经》的人对此都确信无疑。的确，耶稣曾说过，“看，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马太福音》28:20）他通过自己的灵和话语继续与教会在一起，指导、引领、安慰和支持他的圣徒们，激励他们渡过所有的苦难。虽然教会一直蒙福，意识到主对教会状况的了解以及他持续的关注与厚爱，仍然渴望主的应许能够实现——他本人再次到来；因为他说过，“我若去……就必再来”（《约翰福音》14:3），他指的无疑就是*他本人的第二次到来*。

有人认为，他指的是五旬节圣灵的降临；也有人认为是耶路撒冷的毁坏，等等；但是这些看法显然忽视了这样的事实：《圣经》的最后一部书写于五旬节后约六十年之久，距耶路撒冷被毁也已经二十六年，曾经死去现在仍然活着的耶稣把他的再来作为未来的事件谈论，他说：“看哪，我必快来。赏罚在我……。”得到默示的约翰回答说：“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启示录》22:12, 20。

很多人认为，罪人（指不信基督的世人）皈依是基督再来过程中的一个部分。因此，他们认为基督会多次到来，直到整个世界皈依基督。于是，他们说，基督终将来到的所有人面前。

这些说法显然忘记了《圣经》对于这个主题的见证，这个见证宣告的是与他们的期望相反的观点：我们的主第二次到来时，全人类离皈依上帝还有很大的差距：“末世必有危险的日子来到。因为那时人……爱宴乐不爱上帝。”（《提摩太后书》3:1-4）

“只是作恶的，和迷惑人的，必越久越恶，他欺哄人也被人欺哄。”（同上，13 节）他们忘记了耶稣对他那一小群人的特别警告：“你们要谨慎，恐怕因贪食醉酒并今生的思虑，累住你们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网罗忽然临到你们。因为那日子要这样临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没有注意到的）人。”（《路加福音》21:34, 35）《圣经》还说：当他们看到基督到来的时候，“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哀哭”（参看《启示录》1:7）。《圣经》中的这番话，并没有涉及罪人皈依的问题。难道所有的人都会因罪人的皈依而哀哭吗？恰好相反，正如几乎所有的人都认可的那样，如果这段话指的是基督在世上的出现，那么它所教导的内容就是，地上的万族将不会喜欢他的出现。但若是所有人都皈依了基督，那么世人一定会喜欢他的到来。

有些人盼望主真实的到来，出现在人们中间，然而又为此事的发生设定了一个很长远的时间，声称经过教会在当前环境中的努力，世人一定能够皈依基督，这样，千禧年时代才会开始。他们声称，当人类皈依，撒旦被捆绑，认识耶和華的知识充满全地；当万族之间不再有任何战争，教会在当前环境中的工作就会结束；当教会完成了这一伟大而又艰巨的任务，主才会到来，结束现世的事务，奖赏信徒，判决罪人。

一些经文，如果断章取义，似乎赞成这一观点；但是，当我们把上帝的话语和计划作为一个整体观察，就会发现这些经文赞成的是相反的观点，也就是说，基督会在世人皈依之前到来，为了世人的皈依而掌权；教会现在正受到考验，应许给得胜者的奖赏是在他们得到荣耀之后，将与主一起掌权，这是上帝赐福给世界，以及促使万民都认识主的指定办法。这些都是主的特别应许：“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启示录》3:21）“他们都复活了，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启示录》20:4

那些声称主在千禧年之前不会到来的人，主要以两段经文作为依据，对此我们应该引起注意。一段引自《马太福音》24:14：“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他们主张，这句话说的就是福音时代结束之前人类皈依的问题。但是，对万民作见证并不意味着人类的皈依。这段话并没有说人们如何听到或者看到见证后所产生的响应。其实这个见证早就有了。“圣经公会”在 1861 年的报告显示，世界上所有的语言都出版过福音书，然而地球上的亿万人民并没有全部都接受福音。这是真的，在当时的十六亿人口当中，有一半没有听说过耶稣的名字。但是那句话（《马太福音》24:14）所叙述的情形却得到实践：为了作见证，福音已经传播到全世界，传播到每个民族。

在《使徒行传》15:14中，使徒告诉我们，当今时代福音的主要目标是“从他们中间选取百姓”归于基督的名下。这里说的是得胜的教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时，教会将联合起来归向基督，接受他的名。在这个时代，对万民作见证只是次要的目标。

另一段原文引自《诗篇》110:1：“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这段话的观点模糊不清。这段文字含糊的概念，似乎是说基督坐在天上某个地方一个物质的宝座上，直到通过教会为他所做的征服万物的工作全部完成，然后他再来掌权。这是一种误解。这里所说的上帝宝座并不是物质的，而是指他至高无上的权威和统治地位；主耶稣已经被高举，和上帝一起掌权。保罗指出，“上帝将他（耶稣）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上帝已经赋予耶稣超乎一切的权柄，超过所有其他的人，仅次于圣父。如果基督坐在物质的宝座上，直到他的敌人成为他的脚凳〔完全屈服〕，那么他当然就不能在万物被征服之前来到。但是，如果原文中的“右边”指的不是固定的位置和座位，而是如同我们认为的那样，指大能、权威和统治地位，那么随后对原文的思考就决不会与其他有关的经文发生矛盾。这些经文教导我们，靠着永远属于他的权威和大能，他要来“叫万有归服自己”（《腓立比书》3:21）。让我们举例说明：威廉皇帝坐在德国的王位上，但是我们所指的并不是皇室的座位，因为事实上他很少坐在上面。我们说他在王位上，意思是他统治着德国。右边表示主要地位、特别受尊崇和得到敬意的位置，仅次于主要统治者。因此可以说，贵族俾斯麦得到了擢用，也可以说他坐在了作为权力象征的德国皇帝的右边；我们说约瑟在埃及王国坐在法老的右边，不是照字面意义来理解，而是以习俗的修辞为比喻。耶稣对该亚法说过的话也证实了这一观点：“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马太福音》26:64）他降临时将位于上座，在千禧年时期仍将如此，直到永远。

对上帝启示的计划作进一步的考察，会使我们对于基督的第一次和第二次降临的目的得到更为深广的见解。我们应该记住，这两次事件基本上关系是属同一计划的两个部分。第一次降临的特殊事工是救赎人类；第二次降临则是复兴、赐福以及解放得蒙救赎的人们。我们的救主既然把自己的生命当作万人的赎价献出，他既已升天，把祭品献给天父，就此可以使人类的罪得到救赎，从而与上帝和好。他暂时允许“这个世界的王”继续邪恶的统治，直到拣选出“新妇，就是羔羊的妻”来，这位配得如此荣耀的“新妇”，一定会战胜当今邪恶世界的统治。然后，基督借着自己的献祭确保人类世界得到伟大祝福的工作将会由此开始展开，他的出现，将使地上的万民得福。

的确，当救赎者为人类支付了赎价之后，复兴和赐福的工作马上可以开始，然后，弥赛亚的降临就应该仅是一项事件而已，掌权和赐福也会马上开始，就像使徒们最初所盼望的那样。（《使徒行传》1:6）但是上帝已经为我们预备了一些“更美好的事”，

就是基督教会（参看《希伯来书》11:40）；因此，上帝为了我们的利益：这一千九百年来把基督的统治和他作为教会首领所受的苦难，区分开来。

在第一次与第二次降临之间，在为万民支付赎价和使万民得福之间，是教会作为基督的身体经受考验与拣选的时期；否则就只会有一次的到来，而基督在千禧年第二次出现期间将要完成的工作，就会随着耶稣的复活开始了。或者，与其说第二次降临的工作会紧随第一次的工作，不如更准确地说，如果耶和華没有特地拣选那一“小群”，即“基督的身体”，那么第一次降临就不会如实发生，而将会发生在第二次降临的时刻，这样就会只有一次降临。因为上帝显然是有意地允许邪恶存在了六千年之久，如同他也允许万民的洁净与复兴将会在第七个千年完成。

由此可见，作为罪人的祭品与赎价，耶稣的第一次降临离赐福与复兴时代有足够长的时间，使他选择“同作后嗣”的“小群”这一任务得以完成。这就可以向一些人说明，上帝的应许、通过赎价提供的赐福为什么会明显延期。尽管为了荣耀的目的，提供这一救赎的时间比人们预期的要长，但是正如最初所计划的那样，赐福将在所定的日期降临。

使徒告诉我们，耶稣已经离开世界升天了，从他的升天到复兴时代的开始，（或者称之为千禧年时代的开始），在这段期间“天必留他，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使徒行传》3:21）《圣经》教导我们，我们主第二次降临的目的是复兴万物，当他出现的时候，万邦不但不皈依，反而发怒（《启示录》11:18），因此必须承认，教会将未能完成她的使命，上帝的计划也将因此而在相当程度上受到阻挠。然而，如同我们宣称并已经表明的那样，当今时代人类的皈依不是教会的期望，她的使命一直是为了作见证而在全世界传扬福音，也一直是在神圣的指导下为她自己未来的伟大事工做好准备。无论如何，上帝还没有为了让世界皈依而竭尽他的力量。不，进一步说，他甚至还没有尝试让这个世界转变信仰。

对于某些人来说，这似乎是一个奇怪的陈述，但是让我们思考一下，如果说上帝已经尝试了这个工作，那么显而易见，他已经失败了；因为正如我们所知，世界上十几亿人口中只有一小部分曾经听说过那唯一的名，也只有凭着这个名他们才能得救。我们只有强力陈述这个见解有异于某些主流教派，例如浸信会、长老会，以及其他教派的观点和教义，他们主张，上帝正从人类中推选或拣选出一个“小群”，即基督的教会。他们相信，除了拣选的这个教会之外，上帝不再为其他人做任何解救工作，然而我们却发现《圣经》传授的是神圣计划中更深一步的步骤——当拣选的教会完成使命并得到荣耀后，人类的复兴将得以成全。那个“小群”，即这个福音时代的得胜者，只是“那个后裔”的身体，地上的万族必将通过他们才能得福。

有些人主张，耶和華六千年來一直試圖改變人类的信仰而且總是失敗。他們一定會發現，這些觀點難以與《聖經》的承諾一致，即上帝所有的意圖都將實現，他的話語決不徒然返回，而是會在他要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成功繁榮）。（《以賽亞書》55:11）事實上人类尚無全部轉變信仰，認識耶和華的知識也尚未充滿全地，這都证明了，上帝還沒有要實施這個使命。

這一觀點把我們引向兩種思路，多個世紀以來，這些思路把基督徒划分開來，即“上帝的揀選”論和“賞賜的恩典”論。這兩種教義儘管是明顯的對立，但是都有《聖經》的左證，對此，任何研究《聖經》的學生都不會否認。這個事實也會馬上引起我們的猜測，在某些方面來說，這兩種論點必定都是正確的；但是除非仔細研讀《聖經》，以觀察上帝的律法、次序，以及“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摩太后書》2:15）為主旨之外，否則這兩種的論點就無法和諧一致了。正如歷世歷代的計劃所描述的那樣，如果觀察一下就會發現，這個次序將清楚地向我們顯示，上帝的揀選在當今和以往的年代里已在進行中，那么就以賞賜的恩典這一點上，它的任命區別又是什麼呢？總體說來，它是上帝在千禧年時代对人类所預備的神聖仁慈恩典。如果對前一章所概述的那些時代和上帝所安排的事物及重點的區分特色還牢記在心，且能對所有與揀選和賞賜恩典有關的段落得到正確的分析研究和理解的話，那麼就會發現，所有論述揀選的內容適用於當今與以往的时代，而那些傳授賞賜恩典的教義則完全適用於下一個時代。

然而，正如《聖經》所教導的那樣，揀選不是用武斷的強制性方式，也不是以宿命來論定，通常它的倡導者都這樣相信，也這樣傳授。除此之外，揀選是上帝在為達到他的目標，根據適當性和適應性（合神心意的人選），在福音時代為此目的所定的使命。

阿米紐派教徒（Arminians）所倡導的賞賜恩典的教義，以它最熱心的倡導者所一貫講授的內容與《聖經》教義中的陳述相比，都不如上帝對丰盛恩惠所表現的更為偉大。照意義上來說，人类是不配得到救恩的，上帝却通過基督賜下了他的恩典（或者恩惠）且絕對都是讓我們白白領受的恩典；但是，自從人类墮落陷入罪惡直到如今，上帝的恩惠在一些方面只限于特殊的個人、民族和階層，然而在下一個時代中，當萬民都知曉恩典的情況下，所有的人类都將得到邀請，分享在那時所賞賜的恩惠，無論是誰，“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之泉的水喝”。參看《啟示錄》22:17。

簡略地回顧過去，我們注意到上帝對亞伯拉罕和他某些後裔的揀選(或者選拔)當作是一個途徑，那應許的後裔，即地上萬民的賜福者(基督)通過這個蒙恩的家族到來。（《加拉太書》3:29）我們還注意到上帝從萬族中揀選了以色列，其中，上帝藉由以

色列人的经历，象征性地说明了拯救人类的伟大事工应该如何完成——他们从埃及的为奴状态中被拯救出来，他们到达迦南地，他们和上帝的盟约，他们的律法，他们为赎罪、为消除过犯和为洁净众人所做的献祭，以及为完成所有这一切而确立的祭司职务，都是一个缩影，一种典型的表现，象征着为了人类世界的净化而所需要真正的祭司和献祭。上帝对以色列人说，“在地上万族中，我只认识你们。”（《阿摩司书》3:2）直到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后，这群人才被认可；的确如此，因为基督后来的宣教就限制在他们中间，他不会允许他的门徒向其他人传道。他差遣门徒出去的时候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主啊，为什么要这样？门徒问道。他解释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马太福音》10:5, 6; 15:24）直到最后受难，基督把所有的时间都奉献给了他们。在以色列人中间，他完成了拯救人类的第一个工作，首次显露了他那非常丰盛的恩赐救恩，在“所定的日期”，他的救恩必将成为对万民的赐福。

上帝最重要的礼物没有局限于任何民族和阶层。它不仅为了以色列，也为整个人类；因着上帝的恩典，耶稣基督为*所有的人*尝了死味。参看《希伯来书》2:9。

在当今的福音时代，人们还可以获得某种形式的拣选。世界上有些地方比其他地方更容易接受福音（所有人听福音都是免费的）。浏览一番世界地图，就可以看到，人类被基督的福音开导和赐福的比例程度上是多么微小。以你们自己从福音中所得到的恩惠和知识来作个对照，当今处于异教黑暗中的千百万人从未听过福音的召唤，因而这些人没有被呼召。而那些被呼召出来的人们则被称作上帝的儿女、上帝的后嗣，又被称为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同作后嗣的人，他们确实已经蒙召并得到拣选，当他们的被召集完毕，上帝拯救全人类的计划才仅刚开始。

直等到这些被呼召的人们被拣选、被孕育成长、和被提升权柄后，这后裔才能打伤蛇的头。“赐平安的上帝，快要将撒但践踏在你们脚下。”（《罗马书》16:20;《创世记》3:15）福音时代为新郎的到来准备好了纯洁的处女，即虔诚的教会。在这个时代的最后，当她“预备”好了自己（《启示录》19:7），新郎到来，教会准备好和他走向婚姻亲密的结合，第二个亚当与第二个夏娃成为一体，于是，荣耀的复兴大业从此开始。在下一步的安排中，在新天新地里，教会将不再是婚约的处女，而是新妇；然后，“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吧！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吧！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示录》22:17

这个福音时代至此非但不会结束教会的使命，反而会为未来伟大的事工做好最合适的准备。为了这个应许和即将到来的赐福，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等待上帝的众子*显出来*。（参看《罗马书》8:22,19），这是一个蒙福的事实：按照我

们天父的计划，至于在来世蒙福的机会里，满溢的赏赐恩典，不仅只为生存者，同时也为那些已经死去的人预备。

有些人能明白在主第二次降临时将带来一些赐福，他们多少能察觉到，主来是用自己的死作为赎价，赎回了伟大的祝福，并把这种祝福赐给他们，然而他们却不明白这个最终的主张，即是说，在弥赛亚荣耀的掌权之时，他对墓穴中的死人与那些活在世上最后却都要受到死亡束缚的人们(活着的人最终还是难逃一死)具有同样大的兴趣。但是就像耶稣为所有人而死一样，确定无疑地，他们也都必须要以基督用他自己的宝血所赎买来的祝福和机会。因此我们应当期望，千禧年时代的赐福不但临到所有墓穴中的人，也会临到没有在其中的人（指活着的人）。关于这一点，当我们进一步观察主对这个问题的见证，就会发现充分的证据。那些在墓穴中的死者被称为“被囚而有指望的人”，这是因为上帝有释放他们的计划。

据估计，自亚当被造六千年来，约有一千四百三十亿人曾经在地球上生活过。根据这些做出最合理的粗略估计，其中不到十亿人是上帝的圣徒。以这个概略的估计所剩下的庞大数计：一千四百二十亿（142,000,000,000）的人却陷于死在没有信心与希望中，他们没有能够知道耶稣是在天下人间中所赐下**唯一的名**，也只有靠着这**唯一的名**我们才能得救。的确，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从不知道或者听说过耶稣，也不会去信仰这位他们没有听说过的人。

我们不仅要问，这个大群体的死者们结局会是什么？这个数字提供了完全不合理的概念吗？他们目前的境况会是什么呢？应该是什么情况呢？上帝肯定预知他们的处境和情况，难道上帝没有为他们预备什么吗？或者如同他的许多儿女所声称的那样，从创世以来，就为那些没有希望、永远被受折磨的人做了可怜而又残忍的预备吗？难道他没有在自己广阔深远的计划中，为他们预备一个让所有的人都可以认识那**唯一的名**的机会，并且使他们能够在顺服的情况下享有永生吗？

每个深思熟虑的基督教徒都会问自己这样的问题，也都渴望能明白与耶和華特征一致的真实答案。而从这些问题中，却得出了各种不同的回答：

*无神论 (Atheism) 的回答是：*他们永远死去：没有来世：他们将永远不会复活。

*加尔文教派 (Calvinism) 的回答是：*他们没有被拣选成为得救的人。上帝已预定了他们的命运，他们注定要失丧——下地狱，而且他们此刻就在地狱中，在极大的痛苦中挣扎，他们将永远留在那里，没有希望。

阿米纽教派(Arminianism)的回答是，我们相信上帝宽恕了他们中间许多人的愚昧，这些人尽了最大努力行善，他们确信自己将会成为“诸长子之会所”的一部分，尽管他们从没听过耶稣的名字。

对于最后一个观点，所有基督教派中的多数人都赞成（尽管有些教义相反），他们感觉其他任何观点则不能与上帝的公义一致。但是，《圣经》赞成最后这个观点吗？是否经文主张“对福音的无知”是蒙拯救的一个理由吗？没有；《圣经》中关于拯救的唯一根据是：相信基督是我们的救赎者和主。“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以弗所书》2:8）因信称义是整个基督教体系的根本原则。当有人问，我凭什么可以得救？使徒们回答说，相信主耶稣基督。“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使徒行传》4:12）；并且“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马书》10:13。

但是保罗推论，一个人在信以前必须先听到福音，他说，“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罗马书》10:14。

当保罗说：“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罗马书》2:14）时，有些人宣称，保罗是在传授“无知”能拯救人类的观点。他们以此推断，认为他们的良心所备有的律法，足以使他们称义。但是这些人误解了保罗。他的论据是，在上帝面前世人都犯了罪（普世的人都伏在上帝的审判之下。《罗马书》3:19）；没有成文律法的外邦人是根据良心被定罪，不得称义，因为按照自然良心来说，是否宽恕或是谴责他们，都证明了他们缺乏完美和不配得到永生，正如有成文律法的犹太人被律法定罪一样；“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马书》3:20）赋予犹太人的律法揭示出他们的弱点，目的在于向他们说明：在上帝面前他们不能使自己称义；因为“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称义。”成文律法为犹太人定罪，外邦人有足够的良心为他们定罪；然而世人在上帝面前都是有罪的，因此，任何人声称自己因公义而能得永生，都会被阻止。

请记住，《雅各布书》（2:10）中的教义说，凡遵守全律法的，只有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就不能要求得到律法之约所应许的任何赐福。我们了解到，的确“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马书》3:10）因此，《圣经》关闭了所有希望自我称义的大门，表明罪人谁也不能保证凭着善行就可以得到永生，这与主张“无知”能蒙拯救的理由是同样无用的。无知不能使任何人得到信仰和服从的奖赏。

许多基督徒不愿意相信，那数百万未曾听过福音的无知的幼儿们和信上帝的人将永远失丧（对此，他们所受的教义是相信那些人会被送到一个永受痛苦而又永无希望的地方），尽管《圣经》中有这样的陈述（《罗马书》3:10，《雅各布书》2:10）但

他们还是坚持认为，上帝不会谴责这些无知的人。我们赞赏他们的胸襟开阔以及对上帝良善的感恩。但是，我们要力劝这些人不要太轻率地摒除或忽视了《圣经》的陈述。上帝赐福给万民，不是通过那些从没有听到过福音的无知人们，而是有更好的途径。

但是，这些行为与他们表达的信仰一致吗？不！尽管他们表示相信，无知的人会因为他们无知的原因而被拯救，他们还是浪费了数以千计的宝贵生命，花费数以百万计的金钱，继续差遣传教士往不信上帝的人们中间传教。如果说所有这些人或甚至他们中半数的人，由于他们无知的原因能得到拯救，那么差遣传教士向他们传讲基督，实际上就是在伤害他们；仅仅为了千分之一的人能够相信，传教士们就得要到他们中间去传教。如果这个观念正确，还是让他们保持无知的更好；因为此后他们中更多的人会得到拯救。如果我们继续在这个议题上争论，可能我们没有想到：如果上帝让所有的人都处于在无知中，那么所有的人都会得到拯救吗？如果是这样，耶稣的降世和死亡就毫无意义价值可言，使徒与圣徒们的传道与受难也就徒劳无益，而那所谓的福音便不是好消息，而是坏消息了。有些人相信加尔文教派或宿命的拣选论观点，他们认为每个人的命运在他有生命存在之前早已被注定，永不可改变，由这些人向不信上帝的人们差遣传教士，甚至更加荒谬、更加不合情理。

但是充满了宣教精神的《圣经》，并不教导不同的拯救道路，譬如说，一种通过信仰，另一种是通过行为，还有一种是藉由无知。《圣经》也不教导玷辱上帝的宿命论教义。尽管《圣经》表明其他所有的希望之门都向人类关闭，但是它敞开了那扇唯一的门，并且宣布：不论谁只要愿意就能进入永生；《圣经》还表示，有些人现在还不明白或者察觉不到他们有蒙福的殊荣可以进入永生，所有这些人都将在所定的日期来到时得到与此有关的全部知识和理解。通过这条唯一的道路，被定罪的所有人类，都可以到上帝那里去；这条唯一的道路不是靠着行善工，也不是靠着无知，而是因信基督，凭着基督的宝血，它除去世人的罪孽。（《彼得前书》1:19;《约翰福音》1:29）这就是福音，就是那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

假设现在我们就判断一下上帝告诉我们的这些事情，并且让上帝用他的话语澄清自己的特性，我们不禁要问，这一千四百二十亿人的结局会变成什么？

无论他们的结局如何，我们可以确信，他们现在不是处于痛苦的境况中，这不仅因为我们确实有《圣经》的教导：当基督再次到来时，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在此之前，丰富完整的奖赏不会授予教会（《马太福音》16:27），而且不义之人要到那时才受到他们应得的惩罚。无论他们现在的状况如何，都不会是他们的完全奖赏；因为彼得说，“主知道……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判的日子。”（《彼得后书》2:9）他会这么做。

但是有一种想法认为，我们的同类中有如此多的人随时都会死于缺乏得救的必要知识而被毁灭，这种想法对所有富有爱心与同情心的人们来说确实令人悲哀，因为还有许多经文似乎不可能与所有这些想法协调一致。让我们来看《圣经》的教导：“上帝就是爱，”“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一书》4:8;《约翰福音》3:16）如果把过去和现在作为唯一得救的机会，而把在未来时代寄予复兴的全部希望置之一旁，那么我们应当如何来理解这些教义呢？如果上帝如此地爱世人，他可能已经准备了，不仅使信徒们能得救，而且使那些顺序听到福音而得以相信的人也能得救，难道不是这样吗？

此外，当我们读到“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1:9），我们观察的结果却并非如此；生命之光尚未普照整个人类；我们看不到我们的主已经照亮了世上数十亿人当中的大多数。即使在这个比较文明的时代，数百万不信上帝的人没有证据证明已受这光的启迪；在以往的时代，不论所多玛人还是其他多数人也都没有。

我们知道，耶稣基督因着上帝的恩典，“为人人”尝了死味（《希伯来书》2:9）。但是，如果他为一千四百三十亿人尝了死味，而不论什么原因，他的牺牲只对十亿人有效，那么这救赎相对来说不就是一种失败吗？如果是那样的话，使徒的陈述岂不是过于广泛了吗？此外，当我们读到：“看吧！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路加福音》2:10），查看一下我们周遭，就会注意到它只是对“小群”来说是一个好消息，而不是对所有的人。这逼使我们感到惊讶，是否天使所带来美善和广度的信息过于夸大其词了，也过高评价了他们宣布的弥赛亚所要完成的工作的重要性。

另一段经文宣称：“只有一位上帝，在上帝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他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到了时候，这事必证明出来。”（《提摩太前书》2:5,6）一人作万人的赎价吗？那么为什么不是包含所有的人都应该从基督的死亡中得到一些益处呢？为什么不是万民都应该获得他们会相信的真理的知识呢？

如果没有提示的线索，这些陈述显得多么隐晦不解，多么矛盾；但是，当我们发现提示上帝计划的线索，这些主题的文句全都以一个声音宣布：“上帝就是爱。”这个线索在刚才引用的经文后半部分可以找到，“他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到了时候，这事必证明出来。**”上帝对万事都有一个所定的日期。他可以向那些死者们在他们生命结束之前证明此事（《提摩太前书》2:5,6）；但是，由于他没有那样做，这就证明了为他们“所定的日期”一定是在未来。对于那些将属于教会的人，即基督的新妇和分享天国荣耀的人，现在就是能得知的“所定的日期”；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还

要留意听，他就会因此而蒙福。尽管耶稣在我们出生前就为我们支付了赎价，然而在那时还不是为我们“所定的日期”，直到多年以后我们听到了这真理之后，才能知道为我们“所定的日期”，也只有对它有所了解才能带来责任感；只是这个责任也要看我们个人的能力与感恩的程度。同样的原则适用于万事：在上帝所定的日期，它将向万人证实，然后所有人将有机会相信，并且蒙福。

有一种最普遍的观点是认为死亡就终止了所有的考验；但是并没有任何经文传授这样的观点。如果死亡终止了世界上所有无知大众的希望，那么以上所有的内容，还有许多经文，都将没有意义，甚至会更糟。有一段经文常被广泛用来证明这个思考的观点，“树倒在何处，就存在何处。（《传道书》11:3）如果这段话与人的未来有任何的关系，那么它表明了一个人进入坟墓时的状况不论怎么样，直到他从墓中被唤醒之前，都不会发生任何的变化。如同在随后的章节中将会看到的那样，所有经文与这一主题的关系都是一致的教义。

既然上帝不主张在人类无知的情况下拯救他们，但是又主张“万人要得救，明白真道”（《提摩太前书》2:4），那么由于大多数人类都在无知中死去；又“在你所必去的阴间，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能”（《传道书》9:10）；因此，上帝已经准备唤醒死去的人们，让他们依次地认识知识、信仰和拯救。所以他的计划便是，“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首先是福音的教会、即基督的新妇、也就是基督的身体；随后在千禧年时代，在基督出现（以往误译为到来）的一千年中，即上帝所定的日期，所有知晓他的人们，从最小的到最大的，都将复活。参看《哥林多前书》15:22。

如同死亡是因第一个亚当而来，生命则因基督——第二个亚当而来。人类在第一个亚当里失去的一切，都将在第二个亚当里归还给那些相信他的人们。当他们被唤醒的时候，有了从罪恶中获益的经验，这是亚当所缺乏的经验。这些人们满怀感激地接受了上帝的救赎礼物，将可以在最初的服从条件下继续永久地活下去。在和平之王公义的统治下，人们必需绝对的服从，基督也将赐予人们绝对服从的能力。这就是为世人提供的救恩。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另一段经文，除了那些信奉“普救说”的人之外，通常这段经文都被忽略；尽管我们不是“普救说”者，但对于上帝的话语中所有的见证，我们有运用、相信、和喜悦的权利。这段经文说，“我们的指望在乎永生的上帝。他是万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提摩太前书》4:10）上帝将拯救万民，但是除了那些通过基督来到他面前的人们，他是不会特别（“最大限度地”）拯救其他任何人。上帝对所有人类专断性的拯救，不会同他们的自由意志、或者与他们选择的自由相矛

盾，不会违背他们的意愿而赐给他们生命：“我将生死……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得存活。”（《申命记》30：19）

耶路撒冷人西门(Simeon)对比了这两种救恩，说，“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真正的以色列人〕的荣耀*。”这与使徒们所宣称的教义一致：耶稣基督，即那位中保，为万民做了赎价——这个事实会在所定的日期向万人证实。不管人们自己的信仰或者意志如何，这就是将会临到万民的福分。这个关于救主的*好消息*将会关乎万民（《路加福音》2:10, 11），但是只有*他的人民*，即那些信他的人，才能从罪恶和死亡中得到特别的拯救（《马太福音》1:21），因为《圣经》告诉我们，上帝的震怒常在不信耶稣的人身上。参看《约翰福音》3:36。

然后我们会明白，救恩将要全面性的临到每个人，同时每个人必需了解并要符合来自真光的知识和选择生命的机会；而且，由于人类大多数都在坟墓中，所以，为了向他们证实关于救主的好消息，就必须把他们从坟墓中带出来；还有信徒目前享有盼望中的特别救恩（参看《罗马书》8:24），以及在千禧年时代将为“在那时日相信”的人们显露出真实的救恩，是完全的赦免，是人们从罪的束缚和死亡的败坏中解脱，进入上帝儿女们荣耀的自由。但是，要得到所有这些赐福，还要取决于对基督国度中律法的完全衷心的顺服，且要达到完美的进度则要看对主基督及其爱的律法热爱的程度。如果任何曾经得到真理的启示、得到对上帝爱的知识、恢复到人性完美的人（不论实际上完美的人或者被视为完美的人都在内），只要变得“恐惧”或者“退后”（参看《希伯来书》10:38,39），他们就会和那些非信徒一起（《启示录》21:8），必将从民中全然灭绝。（参看《使徒行传》3:23）这就是第二次死亡。

因此可见，所有这些难懂的经文至今都可以借着这个陈述来解释清楚：“到了时候，这事必证明出来。”到了*所定的日期*，真光将照亮每个来过这个世界的人。到了*所定的日期*，“万民都会听到大喜的信息”。除此来了解经文之外，用任何其他途径都可能歪曲地运用这些经文。保罗在《罗马书》5:18,19 中强调了这些论点。他推论说，因亚当的过犯，众人都被定死罪，照样，因基督的义行，顺从甚至受难，众人也就会被称义得生命了。他还推论说，众人都因第一个亚当丧失了生命，照样，众人除了他们个人的缺陷，都会经由接受第二个亚当而得到生命。

彼得告诉我们，这个复兴是借着所有神圣的先知之口说出来的。（参看《使徒行传》3:19-21）他们确实都在传授复兴的教义。以西结谈到平原遍满骸骨的时候说：“这些骸骨就是以色列全家。”上帝对以色列说，“我的民哪，我必开你们的坟墓，使你们从坟墓中出来，领你们进入以色列地。……你们就知道我是耶和華。我必将我

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你们就要活了。我将你们安置在本地，你们就知道我耶和华如此说，也如此成就了。这是耶和华说的。”《以西结书》37:11-14

保罗的话和这个观点是一致的（《罗马书》11:25,26），他说：“就是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外邦人指蒙拣选的人，即基督的新妇），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或者说把他们从被遗弃丧失的境况中带回来；因为“上帝并没有弃绝他预先所知道的百姓。”（《罗马书》11:2）基督的新妇被拣选的时候，以色列人从上帝的恩惠中被遗弃；但是一旦当拣选的工作完成时，他们将会复兴。（参看《罗马书》11:28-33 节）众先知有很多关于上帝将如何重新栽植以色列人的预言，他们将不会再被拔出来。“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说，……我要眷顾他们，使他们得好处，领他们归回这地。我也要建立他们，必不拆毁；栽植他们，并不拔出。我要赐他们认识我的心，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们的上帝，因为他们要一心归向我。”（《杰里迈亚书》24:5-7;31-28;《杰里迈亚书》32:40-42;33:6-16）所以这些预言不能仅指从前他们在巴比伦和叙利亚等地被虏为奴的处境中复兴，因为他们从那时起已被拔出来。

此外，耶和华说：“当那些日子，人不再说，父亲吃了酸葡萄，儿子的牙酸倒了。但各人〔死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杰里迈亚书》31:29,30）这不是现在的情形。现在，每个人都不是因自己的罪，而是因亚当的罪而死，“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他吃了罪的酸葡萄，而且我们的祖先们也继续吃下它们，把更多的疾病和痛苦遗传给他们的子孙，从而加速了惩罚，即是死亡。“各人〔死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的那一天，只有是在千禧年或者复兴的日子。

看起来，许多关于未来赐福的预言和应许只适用于以色列，但是必须记住，他们是一个代表性的民族，因此赐给他们的应许，尽管有时候特别适用于他们，但是作为代表这个民族的预言和应许，通常更广泛地适用于整个人类世界。虽然作为一个民族，以色列对于整个世界来说具有代表性，它的祭司制度代表了拣选的“小群”、对于教会的元首基督、对于基督的身体以及“有君尊的祭司”也都具有代表性，还有上帝为以色列所制订的献祭、洁净和赎罪都是象征着“更美好的祭物”、更完全彻底的洁净和真正的“为普天下人的罪”赎罪，而以色列人只是其中的一部分。

不仅如此，上帝还具体提到其他民族，并应许他们的复兴。像一个有说服力的例证，就是我们特地要提到的所多玛人。确实，如果我们能够察觉到上帝在《圣经》中借着所有神圣的先知之口，对于所多玛人的复兴有清楚的教训，就会对这整个人类复兴荣耀教义的真理感到满足。为什么说所多玛人不能和以色列人、或者我们中的任何人一样都有机会达到完美、得到永生呢？事实上，他们不是义人，但是以色列人和我们现在听到福音的人也都不是。基督为众人而死，除了归入他的义，“没有义人，连

一个也没有。”我们主以他自己的话语告诉我们，由于所多玛人的邪恶，上帝耶和华从天上降下火来，把他们全部毁灭，尽管如此，在他的心目中，所多玛人还不至于像有知识的犹太人那样罪恶的罪人。（《创世记》19:24;《路加福音》17:29）他对迦百农的犹太人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它还可以存到今日。”《马太福音》11:23。

因此我们的主教导说，所多玛人没有充分的机会；接着，他承诺有这样的机会，说道：“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呢！”（《马太福音》11:24 节）我们将在以下的篇章中讨论审判之日的特征及其事工。这里我们只是注意到一个事实，审判的时日对于迦百农人来说那将是一个可以忍受的日子，而对于所多玛人来说更是可以忍受了；这是因为，尽管二者都还没有充分的知识，及所有的赐福也没有预定通过那位“后裔”，然而，迦百农人在认知真理的标准方面所犯的罪更多。

“新约”已用耶稣的宝血打上了印记，如果迦百农人和以色列人在“新约”中被顾念并且蒙福，为什么在“地上万族”中的所多玛人就不应该也蒙赐福呢？无疑地，他们将会蒙福。我们要记住，上帝“从天上降下火来，把他们全部毁灭”这件事发生在耶稣时代之前的许多世纪，因此，谈到他们的复兴，是含示着他们的醒来，指他们从坟墓中出来。

现在，让我们来研究《以西结书》16:48-63 中的预言。请认真阅读。上帝在这里说到以色列，并且把她同她的邻居撒马利亚以及所多玛作比较。谈到所多玛人的时候，他说，“我看见便将她们除掉。”毁灭所多玛而允许其他比所多玛罪恶更大的民族免于受惩罚，上帝的处理似乎不公平。对此耶稣和先知以西结都没有做任何解释。到了所定的日期，当他的伟大计划得到显明，这一切都会变得清楚明白。先知以西结简单地宣称，上帝“看见了”便那样做，耶稣补充说，与其他罪恶更重的民族相比，所多玛人在审判的日子会更可以忍受。但是，假定死亡将终止所有的考验，又假定此后谁也没有机会来认识真理和服从真理，那么我们就有理由查问，为什么上帝看见便要带走这些人，而没有给他们机会，使他们能够认识那唯一可以凭着得救的名，藉由他而得到救恩呢？答案就是，因为还没有到为他们所定的日期。到了“所定的日期”，通过应许的“后裔”，他们将从死亡中被唤醒，并明白真理的知识，这样他们就能与地上万族一起蒙福。然后他们将为能否得到永生而接受审判。

以这种想法而不以其他观念来考虑，我们就能理解仁爱的上帝对亚玛力人以及其他民族的行为——上帝不但允许、而且命令以色列人毁灭亚玛力人，他说，“现在你要去击打亚玛力人，灭尽他们所有的，不可怜惜他们，将男女，孩童，吃奶的，并牛，羊，骆驼，和驴尽行杀死。”《塞缪尔记上》15:3）这种显然不计后果的对生命的毁

灭，似乎与属于上帝是爱的特征不一致，与耶稣关于“爱你的仇敌”这一教义也不吻合；但是，当我们认识到上帝计划的系统顺序，和为这一计划的所有方面都能在“所定的日期”得以成就，以及人类的所有成员也都在这个计划中占有一席之地，那我们就会改变想法。

现在我们可以明白，亚玛力人、所多玛人和其他民族的人都是《圣经》为了表现上帝的义愤而列出的例证，也是为了表明上帝最终要完全毁灭做恶者的决心：当审判或者考验他们的日子到来，这些例子不仅对他人有益，并且对他们自己也有用。那些人也有可能正好由于疾病和瘟疫而死去，不管以怎样的方式去世对他们都没有多大关系，因为他们只不过是在学习分辨邪恶，这样在审判或试练的时刻，在所定的日期，他们就会学到公义，并且能够区分善恶，择善而从，得到生命。

但是，我们还要更进一步考察以西结的预言。在比较了以色列同所多玛以及撒玛利亚人之后，宣称以色列人是最应受谴责的（《以西结书》16:48-54），耶和华说：“[被虏的]所多玛和她的众女必归回原位。[被虏的]撒马利亚和她的众女，你和你[被虏的]的众女，也必归回原位。”这里所指的“被虏”除了是指他们在死亡中受俘虏的状态之外，没有其他可比拟了；因为经文中提到的那些人那时都已经死亡。在死亡中所有的人都是俘虏；但是基督要来开启墓穴之门，释放俘虏。（参看《以赛亚书》61:1；《撒迦利亚书》9:11。）在《以西结书》16:55中，这种释放被称为“必归回原位”，即归还。

在更明亮的真理之光和知识的指引之下，有些人确实愿意通过基督接受上帝的怜悯，使他们自己的过犯和软弱得到宽恕。耶稣基督因上帝的恩，为万民尝了死味；尽管他们似乎认可使徒的这一主张，但是他们却不能想象对于同样的恩惠在“新约”中也适用于其他人。他们中的有些人提出，在这个预言中，耶和华一定是在讽刺地责备犹太人，暗示他会愿意带回所多玛人，如同带回他们那样，但是上帝对此二者都没有复兴的意图。我们还是来看看随后的经节如何赞同这个观点。

主耶和华说：“然而我要追念在你幼年时与你所立的约，也要与你立定永约。你接待你姊姊和你妹妹的时候，你要追念你所行的，自觉惭愧。……我要坚定与你所立的约你就知道我是耶和华，好使在我赦免你一切所行的时候，心里追念，自觉抱愧，又因你的羞辱就不再开口。**这是主耶和华说的。**”（《以西结书》16:60-63）。当伟大的耶和华对一个像这样的应许以签署作保证时，许多人开始从心里相信，证明上帝是真的，他们都会因那应许的确定性而充满信心，欢欣鼓舞。有些人认识到这些“新约”的赐福已经进一步证实上帝的恩典就在基督里，基督的宝血为“新约”盖上了印记。

对此，保罗作了进一步证实，说道：“于是以色列全家[活人和死人]都要得救[从硬心中恢复]，如经上所记，‘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要消除雅各布家的一切罪恶。又说，我除去他们罪的时候，这就是我与他们所立的约。’……就着拣选说，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因为上帝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罗马书》11:26-29

我们不必惊奇，当上帝在自己“所定的日期”把他丰富的恩惠显现出来时，犹太人、所多玛人、撒玛利亚人和整个人类都会感到惭愧和困惑。是的，当许多现在是上帝的儿女们看到上帝如此爱世人，也看到上帝的思想和计划是如何地超越他们自己的，都将会困惑而又惊讶。

基督教徒一般都相信，上帝的赐福全部仅是为了被选择的教徒，但是，我们现在开始明白上帝的计划比我们想象的更为宽阔，尽管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了教徒，但他也为世人做出了丰盛美好的预备——他如此爱世人，以至要赎回他们。犹太人犯了一个非常类似的错误，他们认定上帝所有的应许都只给他们、只为他们；但是，当“所定的日期”到来，当外邦人蒙恩，那些心胸足够宽阔、能够为上帝更广阔的恩典欢欣鼓舞的以色列余民，就会分享那不断增加的恩惠，而其他的犹太人则会被偏见和人类的传统所蒙蔽。让那些现在能看到千禧年时代的黎明曙光、及它带给所有世人神圣利益的教徒们都要当心，以免发现与前进的光芒背道而驰，由此就会一度看不到它的荣耀与祝福。

上帝现在拣选了少数人，目的在于使今后的许多人蒙福，这个荣耀的计划与那些曲解真理的观点多么不同。这些曲解以两种对立的观点为代表，即加尔文教派和阿米纽教派。前者不但否认《圣经》中关于赏赐恩典的教义，而且恶劣地歪曲了荣耀的拣选学说；后者拒绝拣选的教义，未能理解上帝那神圣富足的赏赐恩典。

加尔文教派说：上帝无所不知；他从一开始就知道结局；因为他所有的目的都将成全，所以除了少数人，即基督的教会，他从来不预计去拯救任何人。他所拣选和预定的那些人都会得到永恒的拯救；而其他所有的人则同样会被预定和拣选，只是要走向永远的折磨；因为“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这事的主说的。”

这个观点有它好的一面。它承认上帝的全知。然而，上帝的伟大还有两个基本特征，就是爱和公义，如果没有忘记这些特征，那么上述观点表明的就该是我们理想的伟大上帝。假如上帝把一千四百二十亿人带到这个世界，在他们出生之前就命定他们永远受苦，如此就被上帝爱的宣言所欺骗了，那么这两个特征也就都无法体现。既然“上帝就是爱”，公义是他宝座的根基，那么这样的做法就不会是他的特征。

阿米纽教派说：对，上帝就是爱；他把人类带入世界，就只有美善，而没有伤害他们的打算。但是撒旦成功地诱惑了第一对夫妇，因此罪就进入了世界，死又从罪而来。从那时起，上帝一直尽力而为，把人类从他的敌人手中解救出来，甚至献出他的儿子。虽然在六千年之后的今天，福音只传到少部分的人类，但是我们真的希望并相信，在未来更多的六千年中，通过教徒的活力和慷慨，上帝将至此消除撒旦所引进的邪恶，使那时所有活着的人都至少能知道他的爱，有机会相信并且得到拯救。

尽管上述观点呈现出上帝为他所创造的万物设计了一个充满爱和仁慈的计划，但是却暗示出上帝缺乏能完成自己仁慈计划的足够能力和先见之明，这意味着他在智能和能力方面并不完善。这个观点似乎是说：当上帝忙于为他最新创造的儿女们安排筹划美善的时候，撒旦乘机溜进来，巧妙地颠覆上帝的计划；撒旦的干扰破坏如此严重，致使上帝即使竭尽全力，也必须花上一万两千年的时间才能恢复正义，甚至已到了仍然活着的人类将有机会像乐意选择美善一样欣然选择邪恶的程度。但是依照这个观点，以往六千年中的一千四百二十亿人以及此后六千多年中许多的人都将会失去永生，因为尽管有上帝对他们的爱，撒旦还是干涉了他的计划。这样一来，撒旦就会使数以千计的人陷入永远的痛苦，而上帝只能拯救其中千分之一的人走向荣耀。

这个观点肯定夸大了人类对于撒旦的智能与力量的观念，而低估了他们归与上帝的这些方面的特征。对此，《诗篇》的作者持相反的态度，他宣称：“因为他说有，就有。命立，就立。”上帝的大能没有因他的对手而惊讶，也没有被他的对手超越；撒旦也没有在任何程度上阻碍他的计划。上帝就是，并且永远都是各种局势的完美主人，最终我们将会看到，为了达到他的目标，万事都互相效应共同运作。

加尔文教派和阿米纽教派所传授关于拣选和赏赐恩典的教义是决不会合理或与《圣经》的教义和谐一致的，但是从历世历代的计划观点来看，这两个荣耀的《圣经》教义是完全和谐与美好的。

我们了解到，在上帝把人类从罪和死亡中拯救出来的计划中，有如此伟大而又极大荣耀的特征，直到未来才能显露出来；我们主耶稣的第二次降临，是要来完成那些长久以来的应许和长期盼望的赐福事先设计好的第一步。犹太人曾经期待并渴望基督的第一次到来，但是他们不太明白其真正的意义。由于这些原因，难道我们不应该更虔诚地渴望他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吗？鉴于基督将要行使控制权，使邪恶、不公正和死亡的时期全部终止，而公义、真理、以及和平都要成为普世的祝福，谁能不为看到他的日子而欢喜快乐呢？《圣经》中有珍贵的应许：“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那些受到这个应许的感召，现在和基督一起受苦的人，看到主走近的迹象，由此明白我们的救赎和同他在一起的荣耀都不断的临近，难道不会仰起头来，

为这些迹象欢欣鼓舞吗？确实，耶稣的到来正是那将至的“关乎万民的大喜的信息”，所有赞同他赐福的使命和他爱之精神的人，都将向他到来的每一个证据欢呼。